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4-038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文轩”“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在成都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监事 6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6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邱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已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拟由实施主体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拟由公司、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及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待签署后将按照规定另行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16 日